

正本

請同學自行上網申請
請同學自行郵寄申請

檔 號：
保存年限：

教育部 函

請 轉 知

地址：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
承辦人：李冠吾
電話：02-7736-5875
電子信箱：entropy@mail.moe.gov.tw

受文者：國立嘉義大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8月12日
發文字號：臺教高(四)字第1140083582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相關資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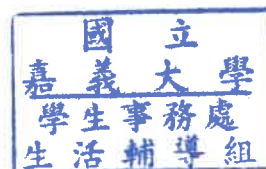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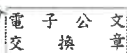
主旨：轉知財團法人耀登炳南教育基金會2025「耀登炳南大專校院優秀人才獎學金」相關資料1份（如附件），請惠予公告，以利學生依限提出申請，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財團法人耀登炳南教育基金會114年8月4日炳基字第2025014號函辦理。
- 二、旨揭獎助學金相關資料，業已協助刊登於本部「圓夢助學網」（網址：<https://www.edu.tw/helpdreams/>），如學生有申請需求，可提醒學生上網瀏覽。
- 三、如對旨揭獎助學金有任何疑義，請逕洽承辦人詢問（電話：03-3631909）。

正本：各公私立大專校院

副本：財團法人耀登炳南教育基金會



財團法人耀登炳南教育基金會 函

地址：334 桃園市八德區和平路 772 巷 19 號
承辦人：李佳俐
電話：03-3631909
電子信箱：audenedu@auden-foundation.org.tw

受文者：教育部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14 年 8 月 04 日

發文字號：炳基字第 2025014 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普通

附件：【2025 耀登炳南大專院校優秀人才獎學金】申請辦法說明

主旨：

為獎勵國內大專院校資(通)訊及環境永續相關系所，品學兼優，積極向上的學子，特辦理【2025 耀登炳南大專院校優秀人才獎學金】，詳如說明，敬請貴部協助登錄在『教育部圓夢助學網-民間團體獎助學金』網站，以利週知。

說明：

- 為善盡企業社會責任，耀登科技2023年經由貴部核准成立【財團法人耀登炳南教育基金會】，成立宗旨以培育資(通)訊人才及環境生態永續經營為目標。人才培育是國家及企業最重要的競爭力及生產力指標，有鑑於此，基金會特辦理【2025耀登炳南大專院校優秀人才獎學金】，提供學習資源及機會，藉以培育產業傑出人才，促進社會國家經濟發展。
 - 申請資格如下：
 - (1)具有中華民國國籍(有身分證)或外籍人士在台灣學校就讀者(有護照)。
 - (2)就讀國內已立案大專院校資(通)訊及環境永續相關系所之大學生及博(碩)士班在校生，不包括休學生、延畢生、學分班及空中大學。
 - (3)成績計算方式：(以 113 學年上下學期總成績為準)
學士班：學期學科總平均分數 85 分以上且系所排名前 10%
博(碩)士班：學期學科總平均分數 85 分以上(或者 GPA4 以上)
以上皆無不及格科目，操行成績甲等或者 80 分以上。
 - 申請日期：即日起起至9月30日止，報名方式採線上及紙本申請兩種方式，相關申請辦法及規定，請參閱附件
 - 專案聯絡人：企劃部 李佳俐專員、連絡電話：03-3631909
電子信箱是：audenedu@auden-foundation.org.tw
- 正本：教育部



報名請掃描



財團法人耀登炳南教育基金會
董事長：張玉斌

財團法人耀登炳南教育基金會

2025 耀登炳南大專院校優秀人才獎學金

申請辦法說明

壹、成立宗旨

為獎勵國內大專院校資(通)訊及環境永續相關系所，品學兼優，積極向上的學子，特辦理【耀登炳南大專院校優秀人才獎學金】，提供學習資源及機會，藉以培育產業優秀人才，促進社會國家經濟發展。

貳、申請對象

- 一、具有中華民國國籍(有身分證)或者外籍人士在台灣學校就讀者(有護照)。
- 二、就讀國內已立案大專院校資(通)訊及環境永續相關系所之修業年限大學生及博(碩)士在校生，不含休學生、延畢生、學分班及空中大學等。
- 三、成績計算方式：(以 113 學年上下學期總成績為準)
 1. 學士班：學期學科總平均分數 85 分以上且系所排名前 10%
 2. 博(碩)士班：學期學科總平均分數 85 分以上(或者 GPA4 以上)以上皆無不及格科目，操行成績甲等或者 80 分以上。

參、申請日期

民國 114 年 8 月 1 日(周五)起至 9 月 30 日(週二)止，逾期不受理。

肆、報名方式

參加者可以用線上申請或者紙本報名，請擇一方式送件。

一、線上申請

請備妥所有申請相關資料，依照檢附資料順序排列，用 PDF 檔將資料寄出至【財團法人耀登炳南教育基金會】電子信箱(email：audenedu@auden-foundation.org.tw)收即可。

二、紙本報名

請將所有申請資料影印兩份，並依照檢附資料順序裝訂，信封上請標註【2025 耀登炳南大專院校優秀人才獎學金】寄至 334 桃園市八德區和平路 772 巷 19 號【財團法人耀登炳南教育基金會】收

伍、檢附資料

一、申請表(附件一)

二、就讀學校學生證正反面影本(需有每學期註冊章)，無學生證者，請檢附在學證明相關文件。

三、身分證正反面或外國護照(此項皆為影本)

四、113 學年上下學期總成績單影本(若成績以等第標示請附對照表)

1. 大學一年新生：提供高中三年級上下學期成績單影本。

2. 碩士班新生：提供大學歷年學期總成績單影本。

3. 博士班新生：提供碩士班歷年學期總成績單影本

五、個人傑出事蹟及未來發展說明，請檢附照片或相關報導資料(附件二)

六、學校推薦函一份(附件三)

七、申請者請檢附本人銀行(或郵局)存摺封面影本

八、個人資料使用同意書(附件四)

九、申請者切結書(附件五)

以上附件下載資料：請點選  <https://reurl.cc/qYDz3D>

陸、申請資格及獎勵

學制	公(私)立	申請資格 (以 113 學年上下學期成績為準)		一學年獎助 學金
		學期學科總平均 85 分以上 且系所排名前 10%。	● 無任何不及格科目 ● 操行成績甲等或者 80 分以上。	
大專院校	學士班			每位新台幣 10 萬元
研究所	碩士班	學期學科總平均 85 分以上 (或 GPA4 以上)。		
	博士班			

柒、注意事項

一、申請獎學金相關資料及表格，寄出前請確認是否填寫完整並備齊。資料完整者，優先進行審核；

未完整者，本會用電子信箱通知參加者，並於期限內補齊，超過期限資料未提供，視同放棄。

二、該學年若已獲得其他單位獎學金者，不得重複申請本獎學金。

三、申請獎學金所檢附相關文件資料，無論錄取與否一概不退還。

四、若經查證資格及資料非屬實者，取消錄取資格並全額退回獎學金。

五、本獎學金申請辦法如有未盡事宜，本基金會保留最後修改的權利。

捌、得獎者權利

- 一、凡參加本會舉辦獎學金得獎同學，耀登集團將視當年度需求提供實習機會，得獎同學可優先至本公司參加實習，經由公司主管評估同學之專長與興趣遴選，並提供實習薪資。
- 二、耀登集團每年舉辦大型無線通訊研討會，得獎同學享有免費優先參與，理論與實務接軌，掌握產業最新發展趨勢，提前布局，贏得先機。

玖、獲獎名單公布

本基金會預計於民國 114 年 11 月 15 日前傳送簡訊或電子信箱通知錄取同學或就讀學校，並同步在基金會網站(<https://www.auden.com.tw/foundation/>)公布獲獎名單。

拾、頒獎典禮及獎金發放

預計 2025 年 12 月底舉行，正確日期及地點將另行通知，屆時獲獎同學皆須出席參加，現場將頒贈獎狀乙只及獎學金。

拾壹、聯絡窗口

財團法人耀登炳南教育基金會 Auden Education Foundation

- 聯絡人：李佳俐專員
- 聯絡地址：334 桃園市八德區和平路 772 巷 19 號
- 聯絡電話：03-3631909
- 電子信箱：audenedu@auden-foundation.org.tw

【附件一】

財團法人耀登炳南教育基金會

2025 耀登炳南大專院校優秀人才獎學金

申請表

●申請組別(請勾選)：☐學士班 ☐碩士班 ☐博士班

一、申請者個人資料：(以下資料皆為必填)

姓名	(中文)	性別		兩吋照片 黏貼處
	(英文)	身份證字號 (護照號碼)		
出生年月日	民國 年 月 日	年齡	實歲： 歲	
連絡電話		手機號碼		
電子信箱				
通訊地址				
戶籍地址				

二、就讀學校資料：(以下資料皆為必填)

就讀學校 (請寫全名)		入學日期	西元 年 月 日
科系別	學院	系/所	組 年級
113 學年上 下學期(或歷 年學期)學科 總平均分數		操行分數 (或者等第)	

【附件二】

財團法人耀登炳南教育基金會

2025 耀登炳南大專院校優秀人才獎學金

個人傑出事蹟及未來發展說明

●申請組別(請勾選)：☐學士班 ☐碩士班 ☐博士班

●申請者姓名：_____ / 就讀學校：_____

※個人傑出事蹟及未來發展(請簡述，務必回答以下問題，若所列項目沒有紀錄者，請填寫【無】，本表格若不敷使用，請另用紙張書寫或者換頁打字)

(一)請問您在學校是否有獲得其他獎項(或者優良事蹟)。

(二)是否擔任學校班級或者社團幹部？有傑出事蹟者，請簡述。

(三)請問您個人有哪些專業證照、資格檢定、學術期刊或論文發表？

(四)您有從事過資(通)訊及環境永續相關工作實習或者任職的經驗？請簡述。

(五)您對自己未來人生規劃及自我期許。

(六)請問您獎學金的使用用途。

【附件三】

財團法人耀登炳南教育基金會

2025 耀登炳南大專院校優秀人才獎學金

學校推薦函

●申請組別(請勾選)：☐學士班 ☐碩士班 ☐博士班

一、推薦者資料：(以下資料皆為必填)

推薦學生姓名		就讀年級班級	年級
就讀學校		系所	系 組
推薦者姓名		任職單位/職稱	
連絡電話		手機號碼	
與申請人關係	☐ 班級導師 ☐ 指導教授 ☐ 任課教授 ☐ 其他_____	與申請者熟識度	☐ 非常熟悉 ☐ 熟悉 ☐ 認識不熟悉 ☐ 其他_____
電子信箱			
聯絡地址			

二、推薦理由：請簡述並條列式說明，推薦理由包括：學校課業表現、學習態度、人際關係、對自己未來發展及自我期許，其他傑出事蹟等。(本表格若不敷使用，請另用紙張書寫或者換頁打字)

推薦人簽名：

推薦日期：民國 年 月 日

【附件四】**財團法人耀登炳南教育基金會****個人資料使用同意書**

財團法人耀登炳南教育基金會(以下統稱本會)為保障您的權益，本會謹依據個人資料保護法(以下稱個資法)第八條第一項，向台端告知以下事項，請台端詳閱。若您於後勾選同意並簽署本同意書，即代表您已充分瞭解本同意書之內容受其拘束。

1. 本資料蒐集目的為獎學金申請、審核及發放本會主辦之『2025 耀登炳南大專院校優秀人才獎學金』使用。
2. 台端同意蒐集、處理、利用您以下類別之個人資料：
 - (1) 個人背景(如：中文姓名、英文姓名、照片、性別、出生年月日、年齡、身分證字號、護照證號)
 - (2) 聯絡方式(如：連絡電話、行動電話、電子信箱、通訊地址、戶籍地址)
 - (3) 就學資料(如：學校名稱、系所組別、就讀年級、學期總成績及操性成績)
3. 申請者資料僅限於本會使用，申請者個人資料自本會蒐集日起以台端本次申請之獎學金為限，自收到台端之申請書起保存五年，逾上述保存期限，本會將停止處理、利用並刪除。
4. 台端同意將個人資料利用於本會處理與蒐集目的相關事務之地區，並同意本會將該資料以紙本、電子、網際網路、口頭、活動紀錄之照片與動態影像或其他適當方式，蒐集、處理及利用您的個人資料。
5. 除依據個資法及相關法令另有規定外，若需要行使查閱、請求複製本、更正資料、要求停止處理利用或刪除，僅以本次申請之資料為限，請聯絡本會處理。
6. 台端可自由選擇是否提供您的個人資料，惟若不提供或提供後請求刪求或停止處理利用而經核准，本會將無法進行必要之審核、作業處理及辦理後續與獎學金相關活動。若台端所提供之個人資料，經查覺有資料不實之情形，將立即喪失申請本會獎學金並與本會辦理其他與該獎項相關活動之資格，恕不另行通知。
7. 本同意書如有未盡事宜，本會將依個資法或其他相關法規及其後修定之規定辦理。

☐我同意並瞭解上述財團法人耀登炳南教育基金會『2025 耀登炳南大專院校優秀人才獎學金』個人資料蒐集、處理及利用同意書所有內容，並擔保我所提供給基金會的資料均屬真實正確。此致

財團法人耀登炳南教育基金會

立同意書人：_____ (請親簽)

身份證字號(護照號碼)：_____

立同意書日期：中華民國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五】

財團法人耀登炳南教育基金會

申請者切結書

本人(姓名)_____就讀國(私)立_____大學_____系(所)_____組
_____年級，申請財團法人耀登炳南教育基金(以下統稱本會)之【2025 耀登炳南大專院校優秀人才獎學金】，依照申請辦法規定，獲得本獎學金後，自核定日至 114 學年第二學期結束(2026 年 6 月 30 日止)，不得申請其他獎學金，如有違反前述辦法規定者，經查覺屬實，本會將撤銷獲獎資格，所受領獎學金全數歸還。本人已詳實閱讀並同意上述內容，特此切結。

此致

財團法人耀登炳南教育基金會

立切結者：

(簽章)

身分證字號(護照號碼)：

手機號碼：

聯絡地址：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正本

檔號：

保存年限：

教育部 函

地址：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

承辦人：李冠吾

電話：02-7736-5875

電子信箱：entropy@mail.moe.gov.tw

受文者：國立嘉義大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8月12日

發文字號：臺教高(四)字第1140083581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相關資料

主旨：轉知財團法人耀登炳南教育基金會2025「耀登炳南創新研究獎」相關資料1份（如附件），請惠予公告，以利學生依限提出申請，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財團法人耀登炳南教育基金會114年8月4日炳基字第2025013號函辦理。
- 二、旨揭獎助學金相關資料，業已協助刊登於本部「圓夢助學網」（網址：<https://www.edu.tw/helpdreams/>），如學生有申請需求，可提醒學生上網瀏覽。
- 三、如對旨揭獎助學金有任何疑義，請逕洽承辦人詢問（電話：03-3631909）。

正本：各公私立專校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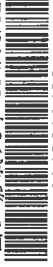
副本：財團法人耀登炳南教育基金會

電子公文
交換

裝

訂

線



1140011423